

# 保安服务合同

甲方：平利县医院

乙方：平利县东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磋商文件约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甲、乙双方平等自愿签订平利县医院采购保安服务项目（项目编号：Plzfzczx2025-005）政府采购合同。

## 一、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包括：即乙方的磋商具体内容及其成交金额。包括保安员工资、管理费用、税费、其他费用等相关的全部费用。成交价格为人民币肆拾叁万捌仟陆佰元整（¥438600.00元）。

二、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合同根据年度考核结果一年一签。服务期限自2025年10月9日至2026年10月8日。

## 三、服务区域（项目）及人员配备

（一）服务地点：平利县医院。

（二）部门人员配比

| 序号 | 部门  | 岗位    | 编制 | 合计 |
|----|-----|-------|----|----|
| 1  | 管理  | 保安队长  | 1  | 1  |
| 2  | 中控  | 消防中控  | 4  | 4  |
|    |     | 监控室   | 2  | 2  |
| 3  | 保安员 | 固定岗   | 2  | 2  |
|    |     | 车辆管理岗 | 3  | 3  |
|    |     | 巡逻岗   | 5  | 5  |
| 合计 |     |       | 17 | 17 |



备注:需配备 2 名持有中级消防资质人员, 1 名持有电脑网络管理资质人员。

#### 四、双方权利与义务

##### (一)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为乙方保安员提供必备的保安办公条件, 如值班室、桌椅等, 便于保安员执行保安任务。

2. 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约定对乙方的工作进行指导、监督, 合同执行期限内, 如甲方发现乙方提交的保安服务方案和工作细则需要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修改保安服务方案和工作细则。

3. 甲方负责每月对乙方保安服务工作的内容、范围 and 标准进行指导、监督、考核, 根据考核结果支付保安服务费。安保服务值班人员不达标的, 按甲方认可的实际出勤人员支付服务费。乙方提供的保安员如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人数, 乙方应当自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 3 日内补足, 甲方按照缺岗天数及缺岗人数扣除相应的服务费。如乙方未按照合同约定调换或补足保安员, 或调换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乙方支付甲方年度保安服务费总额的 30% 赔偿其损失。

4.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认真全面完成服务项目, 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对于违反规章制度的乙方员工, 甲方应当告知乙方, 乙方对存在违约行为的员工及时进行严肃处理。

5. 甲方有权随时对乙方的服务进行检查, 提出整改意见。



6. 乙方对工作人员具有独立人事管理权，甲方不参与乙方员工的管理工作。

## (二)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为保安员配备工作制服、橡胶警棍及通讯等保安服务必需装。具体管理指标及保安器具物品配备对照《平利县医院采购保安服务项目（三次）响应性文件》（项目编号：PLZFCGZX-2025-0005）内容执行。（见附件一：保安器具物品一览表）

2. 乙方应为甲方配备合格保安员，并指派一名保安队长专门协调为甲方提供的保安服务。

3. 乙方聘用人员由乙方负责日常管理，为员工办理用工合同及相关手续、承担用工人员福利待遇、养老保险、意外保险、工伤保险等，乙方员工工伤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聘用人员与甲方没有任何劳动合同关系。

4. 乙方应为其保安员配备全国统一制式、统一标准的保安服装、保安标志和保安装备，乙方保安员在工作时必须着统一的保安服装、佩戴统一的保安标志、使用统一的保安装备。

5. 工作时应服从甲方的安排，遵守甲方各项内部规章制度，不得擅自离开工作岗位。如乙方提供的保安员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条件，工作严重失职、或违法、违纪、违章，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不合格的保安员，乙方应当于甲方提出更换要求之日起 3 日内予以更换。

6. 乙方“消防中控”和“监控室”的工作人员严守甲方工作制度、秘密、隐私，一旦泄露造成的所有不良后果乙方负全责；所有安保工作人员需先培训再上岗，甲方指派的临时性工作，乙方应立即配合。

7. 参与保安服务的工作人员原则上年龄不得大于 55 岁，且身体状况良好，具有保安的履职能力，按照服务承诺配备必要设施设备。

8. 因保安员服务态度等原因发生投诉、口角、斗殴等事件，按照月考核标准，发生一次扣除当月考核一分，并罚款 300 元。（见附件





## 二：安保、车辆管理服务考核标准)

### 五、服务质量保证

1. 医院安全保卫岗位设置主要内容：安全保卫、车辆管理、消防控制室及监控室；

2. 服务范围：平利县医院迁建项目大楼、含感染性疾病科大楼、室外公共区域及地下车库所有区域的出入口值守、检查登记、对甲方所有财产、物资看护和守卫。对全院所有目标进行巡视检查、警戒，维护住院部、门诊大厅等公共场所人群聚集地治安秩序、停车库（场）车辆管理服务等。

3. 服务要求：管理区域及门岗实行全天 24 小时保安服务，要求统一着装，佩戴胸牌，服装整洁；值岗时应佩戴通讯器及防爆用具，要求每周进行一次全体“防身术”操练，每日两次门诊、住院楼区域组队巡逻工作。保持精神饱满，微笑服务，保安员应具有强烈的责任心，工作认真负责，秉公办事，不徇私情，保持高度的警惕性，积极主动维护医院内外的治安秩序，在岗不得吸烟、闲聊，在与访客交谈时应文明用语，不得使用“命令、嘶吼、要求”类禁忌语。

4. 以高效、便捷、安全、有序的主导思想，提供全方位的优质服务；创建高标准、高质量的医疗后勤服务体系，让患者满意、社会满意、医务人员满意，保证医院正常的工作秩序，建立全方位的安全保障体系。

5. 安保管理需要人性化、精细化的服务，医院的发展不仅仅靠医疗技术和业务质量，也必须重视广大患者需求，要文明用语，引导病患就医，有着助人为乐，爱岗敬业的精神。

6. 由于医院采取开放式治安管理方式，人员流动量大，进出人员复杂，并且楼内科室多，综合型强，管理难度加大。安全维护工作不只局限于常规的治安、消防、车辆道路管理，还需要从事陪护控制、



救护接应、帮助病人等服务工作，创造安全、文明、舒适的就医环境，为医院树立品牌形象。

## 六、违约责任

1. 甲方、乙双方双方要认真履行合同条款，如有违反或造成不良后果时责任自负。

2. 乙方工作人员在日常服务过程中，如造成甲方物品、设施、设备的毁损或损坏，乙方须进行赔偿或修复。拒不赔偿的从服务费中扣除。

3. 因乙方责任而造成终止合同的全部责任由乙方承担，甲方将没收乙方的相关费用。

4. 乙方在服务期内，若发生争执、滋事、劳资纠纷、债务索赔、安全事故，造成违法、违规和其它违犯社会治安条例，影响甲方稳定大局的事件，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一切责任与费用。

5.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1.1 乙方同意将服务款项目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

1.2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3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款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七、保密责任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知悉或持有的对方的机密资讯和商业秘密，双方应负责保密。

## 八、付款方式

(一)费用按月支付。甲方在次月对上月保安服务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向乙方支付上月服务费。经考核后扣减部分金额不予退还乙方。乙方将有效票据送达甲方，甲方以转账方式支付给乙方上月服务费。

(二)乙方要服从甲方管理，如服务期内出现违反甲方内部管理制度行为或者考核点不合格的情况，产生扣分罚款，扣罚金额将在该月付款中扣除。

## 九、不可抗力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现不可抗力事件(诸如自然灾害、战争、地震、疫情突发事件等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政府行为等)，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无法实现本合同目的的，双方均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积极采取合理措施尽可能减少不利因素影响，避免给双方造成额外费用和损失。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





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因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 十、争议的解决办法

甲乙双方所有争议应先采取友好协商的解决方式。协商未达成一致意见的，甲乙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一、其他事项

（一）乙方在本合同项下的损失赔偿责任，范围包括给甲乙双方造成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以及因维权所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保全费、差旅费等全部相关费用。

（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承诺书以及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后产生书面文件，作为本合同的补充条款，具备与本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四）本合同尾部所记载的地址和联系方式适用于双方往来联系、书面文件送达以及争议解决时法律文书的送达。因尾部地址和联系方式错误而无法直接送达或妥投的，自交邮后的第三日视为送达。一方拟变更地址或联系方式的，应提前书面通知对方，且在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后才发生变更效果，否则一方应按照原信息进行的送达一经送出即视为送达成功。

（五）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和变更需要用书面形式，并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后生效。



(六)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肆份，乙方壹份。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平利县医院

乙方：平利县东诚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签字(盖章):

法人签字(盖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平利县城关镇陈家坝迎宾

地址：平利县城关镇新正街东四路

开户行：平利农商营业部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平利县支行

账号：2707070101201000000648

账号：26-710101040007020

联系电话：0915-8428538

联系电话：0915-8423177

日期：2025.10.9

日期：2025.10.9

